

上海市2018年市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18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18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18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18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18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18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18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18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主要职能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是上海市人民政府主管全市市场监督管理并行使行政执法职能的直属机构。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工商行政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工商行政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
2. 负责工商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法核准名称，确认市场经营主体资格，核发营业执照，并对其登记注册事项及经营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依法牵头查处取缔无照经营。
3. 承担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的职责，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
4. 负责本市市场经济秩序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加强对市场的监测、预警及信息引导；承担依法规范和维护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的责任，负责监督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根据国家工商总局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方面的反垄断执法工作（价格垄断行为除外）；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以及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
5. 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按分工查处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接受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指导系统内各级消费维权机构和组织开展工作；建立并完善系统消费维权体系，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组织查处侵犯消费者权益案件。
6. 依法监督管理各类消费品市场、生产资料市场，参与监督管理生产要素市场，开展市场信用分类监管。
7. 依法查处商标侵权行为，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监督管理商标的使用和印刷；监管和指导商标代理机构；负责驰名商标认定申请的受理、审查；负责上海市著名商标的认定和管理；负责特殊标志、官方标志的管理和保护。
8. 指导广告业发展，拟订本市广告业发展规划和广告行业专业标准；依法监督管理广告发布与广告经营活动，指导广告审查机构和广告监测机构开展广告内容的审查、监测工作。
9. 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管，会同行业管理部门、行业组织制定合同示范文本；监督管理消费类合同格式条款；开展合同争议行政调解工作；查处利用合同进行违法活动的行为。
10. 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经纪活动以及有关中介服务机构；依法对经纪人进行执业注册和审验。
11. 实施对动产抵押物的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12. 依法对企业名称，知名商品特有的名称、包装、装潢，商业秘密，商标等实施监督管理和综合保护。
13. 指导工商领域有关社会团体工作。
14.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5.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机构设置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单位设15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制处、干部人事处、财务处、企业注册处、外资企业注册处、市场主体信用监督管理处、公平交易处、直销监管和打击传销处、网络交易和市场规范监督管理处、消费者权益保护处、商标监督管理处、广告监督管理处、合同监督管理处、基层工作指导处。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18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18年，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预算支出总额为18,3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8,29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8,29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15,850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企业注册登记和年检、商标注册和评审、广告监督管理、市场规范管理、消费者维权、各类经济案件查处、打击假冒伪劣产商品、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反对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和合同欺诈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92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29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22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18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2,897,9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702,294	34,662,008	25,794,652	98,245,634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2,897,99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9,704	5,883,084		3,326,620
2. 政府性基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46,000	2,880,000		66,000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240,000	12,24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200,000					
收入总计	183,097,998	支出总计	183,097,998	55,665,092	25,794,652	101,638,254

2018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702,294	158,502,294			200,000
201	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158,702,294	158,502,294			200,000
201	15	01	行政运行	60,456,660	60,456,660			
201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40,573	13,640,573			200,000
201	15	04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24,086,200	24,086,200			
201	15	05	执法办案专项	5,166,100	5,166,100			
201	15	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29,445,000	29,445,000			
201	15	07	信息化建设	25,707,761	25,707,7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9,704	9,209,7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09,704	7,509,704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3,084	1,443,08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0,000	4,44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0,000	75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76,620	876,620			
208	08		抚恤	1,700,000	1,7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700,000	1,700,000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46,000	2,94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0,000	2,88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0,000	2,880,00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6,000	66,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6,000	6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40,000	12,24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40,000	12,24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440,000	4,44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800,000	7,800,000			
合计				183,097,998	182,897,998			200,000

2018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58,702,294	60,456,660	98,245,634
201	15		158,702,294	60,456,660	98,245,634
201	15	01	60,456,660	60,456,660	
201	15	02	13,840,573		13,840,573
201	15	04	24,086,200		24,086,200
201	15	05	5,166,100		5,166,100
201	15	06	29,445,000		29,445,000
201	15	07	25,707,761		25,707,761
208			9,209,704	5,883,084	3,326,620
208	05		7,509,704	5,883,084	1,626,620
208	05	01	1,443,084	1,443,084	
208	05	05	4,440,000	4,440,000	
208	05	06	750,000		750,000
208	05	99	876,620		876,62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8		抚恤	1,700,000		1,7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700,000		1,700,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46,000	2,880,000	6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0,000	2,88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0,000	2,880,00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6,000		66,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6,000		6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40,000	12,24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40,000	12,24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440,000	4,44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800,000	7,800,000	
合计				183,097,998	81,459,744	101,638,254

2018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2,897,9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502,294	158,502,294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9,704	9,209,704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46,000	2,946,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240,000	12,240,000	
收入总计	182,897,998	支出总计	182,897,998	182,897,998	

2018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58,502,294	60,456,660	98,045,634
201	15		158,502,294	60,456,660	98,045,634
201	15	01	60,456,660	60,456,660	
201	15	02	13,640,573		13,640,573
201	15	04	24,086,200		24,086,200
201	15	05	5,166,100		5,166,100
201	15	06	29,445,000		29,445,000
201	15	07	25,707,761		25,707,761
208			9,209,704	5,883,084	3,326,620
208	05		7,509,704	5,883,084	1,626,620
208	05	01	1,443,084	1,443,084	
208	05	05	4,440,000	4,440,000	
208	05	06	750,000		750,000
208	05	99	876,620		876,62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8		抚恤	1,700,000		1,7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700,000		1,700,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46,000	2,880,000	6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0,000	2,88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80,000	2,880,00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6,000		66,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6,000		6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40,000	12,24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40,000	12,24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440,000	4,44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800,000	7,800,000	
合计				182,897,998	81,459,744	101,438,254

2018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2018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222,008	54,222,008	
301	01	基本工资	8,520,000	8,520,000	
301	02	津贴补贴	32,426,408	32,426,408	
301	03	奖金	750,000	75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0,000	4,440,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6,668	2,026,66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3,332	853,33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0,000	420,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440,000	4,440,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5,600	345,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84,652		24,984,652
302	01	办公费	1,050,000		1,050,000
302	02	印刷费	200,000		200,000
302	03	咨询费	100,000		100,000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	07	邮电费	600,000		6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3,946,892		13,946,892
302	11	差旅费	600,000		60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85,000		1,585,0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0,000		500,000
302	15	会议费	620,400		620,400
302	16	培训费	680,000		68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99,000		299,000
302	26	劳务费	100,000		1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700,000		700,000
302	29	福利费	833,760		833,7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4,000		594,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0,000		2,0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600		575,6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3,084	1,443,084	
303	01	离休费	1,427,604	1,427,604	
303	02	退休费	15,480	15,48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10		资本性支出	810,000		81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810,000		810,000
合计			81,459,744	55,665,092	25,794,652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单位：万元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8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264.8	175.5	29.9	59.4		59.4	2,579.47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64.80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1.7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175.50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1.5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厉行节约，减少一般性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9.40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29.90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8年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费为2,579.47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8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5,445.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65.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724.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355.8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8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34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9,548.82万元。